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UNIVERSITY CITY HOLDINGS (H.K.) LIMITED

東方大學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7)

有關可能出售一棟生活商業大廈的意向書之更新公告

茲提述東方大學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意向書(「**意向書**」)的公告(「**該公告**」)。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買方及賣方並未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意向書規定的截止日期)之前達成簽訂買賣協議的協定條款。就此而言，賣方將不會於意向書失效後繼續向買方出售生活商業大廈。

承董事會命
東方大學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華盛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華盛先生(主席)及劉迎春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耿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耀鄉先生、鄭文鏢先生及劉桂林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

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oriental-university-city.com。